

學務處通告

【第15週 5/19 - 5/23】

5月23日(五)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	
第六節	社團	各社團教室

訓育組

- 一、社團若要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，務必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，各項活動申請表已公告在學校網站。
- 二、新社團成立申請至6/20(五)，有意願申請的同學請洽訓育組。
- 三、本學期高一高二公服時數登入至6/27(五)。

生輔組

★請各班副班長每日第一節課前務必確認班上出缺勤狀況，詳載於曠課速報表中，並於9點前繳交給導師及教官室。如有任何填寫問題，可至教官室或生輔組詢問。

★服儀規定：

為維護校園安全，除有特殊狀況外，校內學生一律應穿著校服(制服或體育服)。按照規定穿著校服之學生，每月可被斟酌核予獎勵。

★上外堂課時，務必關閉電燈、電扇及冷氣且將班上門窗上鎖，並由專責同學保管好鑰匙，避免財物遭竊。另外，勿讓校外人士或別班學生進入自己的班級。凡未徵詢該班導師同意，擅自進入他人班級者，均依校規處分。

★為顧及同學食物安全問題，學校並未開放購買外食，請同學切勿未經許可即於學校內叫外送，若有上述情況發生，學務處將採取必要之作為以維護食品及校園安全。

★為學校營造良好的讀書與午休環境，請各班級務必遵守下列事項以爭取生活秩序競賽佳績：
午休五不(不吃飲食、不看報章雜誌、不聊天、不走動、不玩手機)
外堂課門窗管制情形會納入評分項目。

★全程參與早自習自主運用(07:40前到校)者，請於到校時至行政大樓穿堂刷學生證，出席率佳者，生輔組會核予獎勵。

★網路言論如同真實世界，所有的言行舉止都應互相尊重，勿違反個資、侮辱、誹謗、恐嚇等法律規範。請同學發言時務必謹言慎行。如有違反下列相關規定，均依校規嚴懲。

1. 未經他人同意，禁止利用工具或設備窺視、竊聽他人非公開之活動、言論、談話或身體隱私部位。
2. 未經他人同意，禁止傳遞他人資料、照片、圖片至網路上分享。
3. 禁止散布情色、猥亵或暴露…等圖片、影片或言論。
4. 禁止於網路上或現實生活中以言語、文字、圖片、動作…等侮辱或誹謗他人名譽或恐嚇他人。

★對於班上同學之間的人際互動，應學習彼此相互尊重與包容。多發覺他人的優點，對於同學的缺點，應給予友善的建議。不應以惡意言論攻擊、影射、批評、嘲笑他人。如同學發生上述情形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依校規嚴懲，並對於後續改過銷過將加以限制。

對於公開侮辱或誹謗他人的行為應勇於說不，當事人或知悉的同學應立即向師長反映。

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1. 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ATM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165查證。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QR code。



2. 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

- 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【3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99#6444【4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(1953)【5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【6】其他管道(好朋友、好朋友)。
3. 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(諮詢專線：412-8185)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)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4. 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

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
5. 杜絕復仇式色情：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；分手後也不應持續以訊息或任何方式騷擾，否則恐有觸犯跟騷法之疑慮。若有遭遇校園性別事件，可至學務處生輔組填寫校園性別事件申請調查書。

★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4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 第1名：子一仁 第2名：控一忠 第3名：資一忠 第4名：子一愛 第5名：子一忠 第6名：門一忠
三年級 第1名：資三孝 第2名：冷三孝 第3名：門三忠
第4名：子三仁 第5名：子三愛 第6名：機三忠、資三忠、冷三忠
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機一愛、子三忠

衛生組

1. 自113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，學校不再回收玻璃類及塑膠類物品，請清洗乾淨後帶回自行回收。

2. 目前仍為A流及流感高峰期，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、水痘或新冠肺炎應隔離並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
3. 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20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。

4. 請同學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同時，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。同時，打掃時間不可領取任何掃具、垃圾袋，請各班級負責同學利用下課時間至衛生組登記並領取。

5. 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
6. 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
7. 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120」(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)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
8. 請各班衛生股長協助宣導，泡麵時請同學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請勿使用他班水槽，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並留意不讓廚餘阻塞水槽。

9. 購買午餐時建議使用熱食部LINE系統點餐，可節省等候時間。

10. ★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4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 第1名：子一愛 第2名：子一仁 第3名：機一孝 第4名：控一忠 第5名：門服一 第6名：子一忠

三年級 第1名：資三孝 第2名：冷三孝 第3名：門服三 第4名：機三孝 第5名：子三仁 第6名：子三愛、資三忠(並列)

體育組

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、於寒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
二、本學期第三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，請同學注意上游泳課時間，請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。如有同學遲到請至學務處找體育組長統一帶過去。

三、體育課借還器材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
四、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
五、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
六、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

七、禁止同學在操場練習丟擲硬式棒球，棒球社社團時間除外。